

中国银行河南省行办公楼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就省行办公楼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进行采购。

一、项目名称：

中国银行河南省行办公楼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二、项目情况：

（一）招标范围：

1、中银大厦（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3-1号）5层屋面安装0.6*1.2m光伏组件490块，使用115W碲化镉组件，总装机容量56.35KW。花园路办公楼（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40号）12层屋面安装0.6*1.2m光伏组件80块、13层屋面安装0.6*1.2m光伏组件279块，使用115W碲化镉组件，总装机容量41.285KW。合计总装机容量97.635KW。

2、碲化镉光伏发电系统安装按照相关规范标准施工，电源线按照电气施工要求规范敷设连接。

3、中银大厦5层屋面光伏50KW并网逆变器安装于5层空调配电间，并网在空调市电配电箱内，安装一块计量电表，并可远程查看光伏系统的工作状态和发电量。

4、中银大厦5层空调配电间屋顶安装光伏板，需要拆除现有石材屋顶及钢架，重新焊接钢结构和光伏板支架，安装成光伏玻璃屋顶，屋顶立面进行封堵，确保5层空调配电间屋顶不漏水。

5、花园路办公楼12层、13层屋面光伏50KW并网逆变器安装于配楼12层配电间内，并网在市电配电箱内，安装一块计量电表，并可远程查看光伏系统的工作状态和发电量。

6、花园路办公楼13层屋面D区原有全部钢架除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再焊接安装光伏板支架。13层屋面E区拆除原有铁皮遮阳板，原有全部钢架除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再焊接安装光伏板支架。

7、所有屋顶光伏板支架高度需满足后期屋顶更换防水、维修施工。

8、光伏发电系统并网为“自发自用”模式。

9、投标方在投标时需要现场提供一组 0.6*1.2m 碲化镉薄膜光伏组件，该样品最终作为中标方产品验收比对样品，待全部货物交付安装完毕且验收合格后退还给中标方。

10、设备价款为到货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价格、包装费、运费、材料费等费用，安装调试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11、本项目为原址改造。投标人需进行现场踏勘，了解熟悉现场情况和现有条件，做好相关附属设施、地面、墙面防护措施；充分了解工地情况、施工时间、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可能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2、在拆除及改造维修中发生所有人身意外伤害及第三者伤害、政府执法、安全部门、行政处罚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二)、项目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1 号，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40 号。

(三)、计划工期：50 日历天

(四)、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

三、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供应商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 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为光伏厂家或厂家授权代理。
- 3、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二）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供应商须从采购人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止，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供应商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含），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

本项目

本项目同一分包

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

与本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1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2.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应答将被拒绝，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供应商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四、采购邀请文件的领取：

有意向的供应商可按以下时间和地点（或方式）提交报名材料并领取采购文件：

1、时 间：2024 年 05 月 08 日起至 2024 年 05 月 14 日止，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 点：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5 号楼 F 座西单元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一楼（郑州市电厂路泾河路向西 200 米路南）

3、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法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书中要明确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邮寄地址）、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提供 2023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体现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企业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厂家证明或授权、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依法缴纳的税收及社保证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4、方式：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5、售价：300 元（现金），售后不退。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招标投标电子公共服务平台上进行发布。

六、项目说明会

招标人不举行项目说明会议。

七、踏勘：

组织形式：统一组织，投标单位自行前往现场。

踏勘时间：2024 年 05 月 15 日 14: 30 分

踏勘联系人：巫先生 13613710383

踏勘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1 号

提交踏勘问题的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请在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加盖公章至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邮

箱:hnxdzxgs@163.com)

八、应答文件的递交：

应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 05 月 21 日 09:00 整。早于开始时间或不符合规定的应答文件恕不接受。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 05 月 21 日 09:30 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应答文件恕不接受。

本项目不接受邮寄形式递交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须密封后于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须派其合法的授权人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应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并签字确认，应答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递交应答文件地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三层会议室

九、监督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371-87008638

举报邮箱：jwbjcb_ha@bank-of-china.com

信函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商务外环路 3-1 号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纪委办公室

十、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采购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1 号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371-87008762